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4)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宣佈,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3	6,323,823	2,552,075
銷售成本		(4,894,474)	(1,805,956)
毛利		1,429,349	746,119
其他收益		225,756	188,726
分銷成本		(330,414)	(110,296)
行政開支		(468,475)	(342,55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5,726	85,82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3,843)	(1,232)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14,947)	-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之減值虧損		(36,864)	(79,62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撥備		(53,883)	(57,190)
財務費用		(409,800)	(240,02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366,320)	(166,884)
收購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業務之折讓		236,262	40,47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2,884	138,013
除稅前溢利		205,431	201,349
稅項	4	(71,472)	(13,778)
本年度溢利	5	133,959	187,571
歸屬:			
本公司股東		103,679	141,059
少數股東權益		30,280	46,512
		133,959	187,571
已付股息	6	39,997	38,619
每股盈利			
基本	7	3.11 港仙	4.39 港仙
攤薄		2.93 港仙	3.85 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95,127	219,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39,775	5,566,276
預付租賃款項		869,075	397,30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06,332	214,291
可供出售之投資		41,995	18,376
商譽		633,620	429,422
其他無形資產		320,297	318,82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76,197	128,492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		63,218	566,988
應收貸款		-	15,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68,966	-
遞延稅項資產		56,890	34,203
		<u>12,871,492</u>	<u>7,908,270</u>
流動資產			
存貨		540,898	285,530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19,993	283,42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8	1,285,698	935,715
衍生金融工具		1,261	10,97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3,250	158,617
預付租賃款項		16,173	6,878
持作買賣投資		11,544	42,074
已抵押銀行存款		847,759	164,597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48,698	1,510,044
		<u>5,215,274</u>	<u>3,397,85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9	2,603,313	1,348,652
衍生金融工具		782	4,264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121,743	12,247
稅項		51,733	15,072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3,103,855	157,061
可換股債券		-	14,334
		<u>5,881,426</u>	<u>1,551,630</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666,152)</u>	<u>1,846,22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205,340</u>	<u>9,754,497</u>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權益		
股本	33,336	33,314
儲備	3,189,934	3,107,258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權益	3,223,270	3,140,572
少數股東權益	794,001	545,435
權益總額	4,017,271	3,686,007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360,087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356,591	339,092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7,194,067	5,624,454
可換股債券	14,823	-
遞延稅項	262,501	104,944
	8,188,069	6,068,490
	12,205,340	9,754,497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起生效的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
(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2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14

服務專營權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一對界定利益資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互動的限制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贖回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財務報告準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金融工具的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附帶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5	就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6	對海外業務之淨投資進行對沖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7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8	從客戶轉讓資產 ⁸

¹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則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⁵ 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會計期間生效

⁶ 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⁷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⁸ 轉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有關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目前仍正評估以上新訂及修訂之潛在影響，以及未確定是否帶來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目前經營四類業務—管道燃氣銷售、燃氣接駁、銷售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及燃煤及氣體設備銷售。此等主要經營業務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管道燃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液化 石油氣銷售 千港元	燃煤及氣體 設備銷售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2,678,377	1,127,403	2,272,173	244,086	1,784	6,323,823
分類業績	384,844	364,461	(3,992)	5,415	5,306	756,034
未分配公司收益						125,586
未分配公司開支						(149,215)
財務費用						(409,8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66,320)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及業務之折讓	8,860	-	-	-	-	8,860
收購聯營公司及業務之折讓						227,4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884
除稅前溢利						205,431
稅項						(71,472)
本年度溢利						133,959

二零零八年

	管道燃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燃煤及氣體 設備銷售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1,691,159	615,282	244,146	1,488	2,552,075
分類業績	165,828	168,261	5,844	84,957	424,890
未分配公司收益					103,705
未分配公司開支					(98,822)
財務費用					(240,0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66,884)
收購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業務之折讓	40,476	-	-	-	40,47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38,103
除稅前溢利					201,349
稅項					(13,778)
本年度溢利					187,571

4. 稅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98,696	31,755
遞延稅項	(27,224)	(17,977)
	71,472	13,778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把公司利得稅率由 17.5% 調減至 16.5%，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生效。

中國其他地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首次獲得盈利年度後首兩年內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之三年內，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將獲寬減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寬減期內之已削減稅率介乎 7.5% 至 16.5%。經考慮稅務優惠後，該等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已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按國家主席令第六十三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公佈新稅法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新稅法及實施細則會將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調至 25%，並將影響本公司之中國集團實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國國務院就實施中國企業所得稅過渡性優惠政策發出通函。根據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目前合資格按優惠稅率繳稅之實體可享有於新稅法實施後五年內逐步過渡至 25% 新稅率，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之稅率為 18%、20%、22%、24% 及 25%。

原本享有稅務優惠的實體可根據原有稅率繼續享有稅務的優惠，直至有關優惠屆滿為止。於二零零八年前因錄得虧損而未能開始享有稅務優惠的實體，將由二零零八年開始享有稅務優惠。

5.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33,914	189,383
發還預付租賃款項	20,614	8,401
包括於銷售成本內的無形資產的攤銷	12,685	7,936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74,124	18,086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201,048	1,660,115
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減支銷	<u>(9,005)</u>	<u>(4,801)</u>

6.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零八年每股 0.012 港元末期股息 （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年末每股 0.012 港元）之末期股息	<u>39,997</u>	<u>38,619</u>

董事已建議派發二零零九年每股 0.014 港元（二零零八年：0.012 港元）之末期股息，建議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方可作實。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103,679	141,059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調整：		
股份認購權公平值之變動	-	(5,40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103,679</u>	<u>135,659</u>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33,233	3,209,579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調整：		
購股權（附註 a）	204,537	312,319
股份認購權（附註 b）	-	751
可換股債券（附註 c）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37,770</u>	<u>3,522,649</u>

- (a)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計入具攤薄影響之購股權影響。
(b)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計入於行使股份認購權時潛在發行之股份之影響。
(c) 由於轉換將導致每股溢利增加，故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轉換兩個年度之可換股債券。

8.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除若干付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一致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180 日之信貸期。於申報當日，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180 日	344,066	271,250
181-365 日	92,333	67,857
365 日以上	<u>219,375</u>	<u>141,809</u>
累計撥備前之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655,774	480,916
減：累計撥備	<u>(146,079)</u>	<u>(79,187)</u>
貿易應收賬款	509,695	401,729
建材及其他物料已付按金	75,134	77,027
購買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已付按金	130,983	81,825
預付予承包商之款項	105,806	72,477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28,528	219,271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70,155	40,506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東款項	65,397	42,880
	<u>1,285,698</u>	<u>935,715</u>

9.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貿易買賣及持續成本之未結清數額。於申報當日，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90 日	1,142,836	234,247
91-180 日	119,262	31,311
180 日以上	249,131	94,110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1,511,229	359,668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499,483	569,314
來自客戶之預收款項	186,196	164,772
已向合約工程客戶收取之墊款	258,592	230,340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99,745	24,558
用作收購業務之遞延現金	48,068	-
	2,603,313	1,348,652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 1.4 港仙（二零零八年：1.2 港仙）之末期股息。

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相近日子向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6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是一家燃氣運營服務商，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市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加油站和加氣站，開發與應用石油、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

業務回顧

儘管全球金融海嘯於第四季度的出現令中國的出口貿易、房地產、鋼材和水泥等基礎行業遭受打擊，眾多中小企業倒閉，城鎮失業率攀升，從而使本集團的業務在下半財年也受到了很大的衝擊，但本集團在過去的一個財政年透過深化現有的管理措施化解經營風險，為集團天然氣銷售量及用戶數量帶來持續增長。天然氣銷售量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04.2%，累計接駁住宅用戶、累計接駁工業用戶及累計接駁商業用戶分別為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66.2%，127.5%和 47.5%。城市燃氣項目由去年 68 個增加至本年 110 個。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 6,323,823,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52,075,000 港元），同比增長 147.8%。毛利為 1,429,349,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46,119,000 港元），同比增長 91.6%，整體毛利潤率為 22.6%（二零零八年度：29.2%）。本年溢利為 133,959,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度（重列）：187,571,000 港元），同比減少 28.6%，整體純利潤率為 2.1%（二零零八年度（重列）：7.3%）。每股盈利為 3.11 港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4.39 港仙）。

於本回顧期，在本年度損益表中，本集團在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上確認了 366,320,000 港元的減值。主要原因是因為集團在過去為部份貸款所進行之利率掉期合約，因環球利率自 2008 年 10 月開始急降所造成的利率掉期公允價減值所導致。集團自 2005 年 12 月開始為減低利率上升風險及控制借貸成本都有為部份長期貸款進行利率掉期，以鎖定借貸成本在一個可接受之水平。到目前為止，集團為總債務約 37% 貸款進行了利率掉期。2007 財年，該等利率掉期為集團節省了約 9,400,000 港元之利息，而 2008 財年則節省了 20,900,000 港元利息。由於環球金融危機於 2008 年第四季出現，為挽救變壞的經濟情況，各國透過一系列的量化寬鬆政策使借貸利率維持在一極低水平。因此，在 2009 財年下半年，由於美元利率低於集團所持利率掉期所定的利率，故在本回顧期，集團額外多付了約 23,600,000 港元之利息，約為總債務的 0.23% 額外利率。同時，美元極低的息率又影響了本集團所持利率掉期的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集團須對所持有的利率掉期合約及可換股債券於 2008 年 3 月 3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之非現金性的公允價值變動記入期內之損益表中，故此產生了 366,320,000 港元之非現金性減值。若不考慮此非經營性及非現金性的金融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則本集團期內稅後溢利及股東應佔溢利為 500,279,000 港元及 469,999,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 41.1% 及 52.6%，每股盈利為 14.1 港仙，同比增加 47.0%。

展望 2010 財年，市場普遍預期隨著美元利率逐步回升，並且由於美國的刺激經濟方案及貨幣供應增加有可能帶動通脹回升，集團所持的利率掉期合約予 2010 年 3 月 31 日時的公允價值有可能遠高於它們在 2009 年 3 月 31 日的公允價值，導致一個頗大的公平價值變動加值，並回撥到 2010 財年的損益表內。

新項目拓展

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止，本集團累計合共於 18 省（自治區、直轄市）取得 110 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擁有管道燃氣專營權），8 個天然氣長輸管道項目、60 座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1 個天然氣開發項目、1 個天然氣淨化處理項目以及 35 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

新項目包括 42 個城市管道燃氣專營權項目（擁有管道燃氣專營權），地區包括福建省內 28 個城市及地區，遼寧省遼陽市、凌海市、蓋州市及庄河市，黑龍江省佳木斯市及雙城市，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東盟開發園區、來賓市及百色市，內蒙古自治區林格爾縣、托克托縣、土左旗及武川縣，陝西省麟游縣及 1 個位於重慶市及 1 個位於湖北省的天然氣長輸管道項目。

在城市管道燃氣專營權項目方面，本集團收購了福建省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安然公司」）49% 的股份，並取得經營管理安然公司旗下 28 家城市管道燃氣項目。是次收購大大推動本集團的天然氣用戶規模和天然氣銷量；同時，福建省也是液化石油氣（LPG）的消耗大省。成功收購安然公司為集團旗下浙江中油華電集團整合福建液化石油氣下游分銷市場提供了強而有力的保證及為本集團進一步開拓福建省燃氣市場的戰略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現時福建省的天然氣氣源由福建液化天然氣（LNG）項目負責提供，該項目屬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擁有，憑藉收購安然公司，本集團將可加深與中海油的業務合作，為本集團在福建省各項目公司的氣源供應提供有力保障，並充分利用本集團已建立的加氣站建設之成熟技術及經驗、資金方面的優勢及中海油在氣源方面的保障，拓展福建省天然氣汽車加氣站的項目。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所取得額外 42 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如下：

省/自治區/直轄市	市 / 區
廣西壯族自治區	南寧市東盟開發園區、 來賓市、百色市
內蒙古自治區	林格爾縣、托克托縣、 土左旗、武川縣
廣東福建省	福建省內 28 個城市及地區
遼寧省	遼陽市、蓋州市、凌海市、 庄河市
黑龍江省	佳木斯市、雙城市
陝西省	麟游縣

以上新增項目覆蓋市區可接駁人口約為 7,800,000 人（約 2,400,000 戶）。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集團所有燃氣項目覆蓋的城市可接駁人口已增至 50,550,000 人（約 15,800,000 戶），較二零零八年增長 18.1%。

除投資新的城市管道燃氣項目外，集團亦在重慶投資建設一條由長壽至涪陵南川的長輸管線及在湖北投資了一條由黃岡市經鄂州至大冶的長輸管線，因此，本集團於天然氣長輸管道項目由去年六個增加至今年八個。

此外，集團於財政年度內完成收購浙江中油華電集團83%權益，以及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燃氣項目的48%股權。中油華電集團主要業務為液化石油氣及化工制品銷售業務，目前是國內最大的液化石油氣貿易企業，而哈爾濱市是黑龍江省的省會城市，人口超越1,000萬。

燃氣業務回顧

本集團將燃氣業務分為兩類管理，分別是天然氣業務及液化石油氣業務。兩項業務的用戶及所要求的市場策略均有不同，以下討論各項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

天然氣業務

本集團是以提供天然氣作為主要能源的運營服務商，經過六年的發展，本集團已經在國內建立了燃氣行業獨有的且適合自身發展需要的營運管理系統，為管理效率和經營業績的提升發揮積極作用。

管道天然氣網路建設

修建城市天然氣管網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通過修建城市主幹管網及支線管網，將天然氣管道接駁到居民用戶和工商業用戶，並向用戶收取接駁費和燃氣使用費。

於本財政年度，集團共建成儲配站（門站）21座，高壓管線431公里，市政中低壓管線約4,415公里及庭院小區管網4,232公里。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已實現天然氣通氣的城市達到63個，累計已建成77座儲配站（門站），高壓管線約1,245公里，中低壓管線約12,197公里及庭院小區管網12,424公里，儲配站（門站）設計日供氣能力為17,164,000立方米。

天然氣用戶

本集團天然氣用戶主要分為住宅用戶、工商業用戶及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住宅用戶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共為418,695戶住宅用戶完成接駁工程，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9.4%，住宅用戶平均支付的管道燃氣接駁費為2,437人民幣。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亦收購了1,073,631戶住宅用戶，收購用戶主要來自哈爾濱項目。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累計接駁的住宅用戶為3,745,370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66.2%，佔集團整體可供接駁用戶的24.7%。

工商業用戶

與住宅用戶相比，工商業用戶用氣需求巨大，亦是本集團重點發展的方向。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共接駁186戶工業用戶及2,616戶商業用戶；並分別收購51戶工業用戶及6,570戶商業用戶，工業用戶主要涵蓋化工、陶瓷、建材、冶金和玻璃等行業。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累計收購及接駁420戶工業用戶及28,511戶商業用戶，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7.0%和47.5%。於本財政年度，工業用戶的接駁費按照合同的日供應量平均46人民幣/立方米/日計算，商業用戶的接駁費平均為每戶45,818人民幣。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接駁費收入1,127,403,000港元，佔本集團年度內總營業額的比例約為17.8%，接駁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3.2%。

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本集團現時已擁有天然氣汽車加氣站60座，日加氣量超過700,000立方米，本財政年度車用壓縮天然氣銷量已佔集團年天然氣銷量的7.9%，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約60.0%。

天然氣銷售

天然氣的銷售包括接駁費和燃氣銷售。接駁費為一次性的收入，而本集團最終的利潤來自燃氣銷售收入。

本年度內集團共銷售 2,130,295,000 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 104.2%。其中 276,706,000 立方米天然氣銷售予住宅用戶，1,463,283,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工業用戶，221,873,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商業用戶，168,433,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 CNG 汽車用戶。

於本財政年度，工業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68.7%，商業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10.4%，居民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13.0%，CNG 汽車用氣佔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7.9%。以工商業用氣為主的用戶結構使得集團未來天然氣銷量的增長具有巨大的潛力，同時政府對於工商業用氣寬鬆的價格管制環境，也使得集團更容易轉嫁上游天然氣價格波動的風險。

於本財政年度內集團錄得天然氣銷售收入 2,678,377,000 港元，佔本集團年度內總營業額的比例約為 42.4%，天然氣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58.4%。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天然氣合計的日供應量已達到 6,855,126 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74.4%，其中已接駁的住宅用戶實際日用量約為 626,858 立方米，工業用戶實際日用量約為 5,174,582 立方米，商業用戶實際燃氣日用量約為 436,653 立方米，CNG 汽車用戶實際燃氣日用量約為 617,033 立方米。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天然氣合計的日供應量已超過 7,600,000 立方米。

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集團對住宅用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1.85 人民幣 / 立方米，對工業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1.97 人民幣 / 立方米，對商業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2.06 人民幣 / 立方米，對 CNG 汽車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2.08 人民幣 / 立方米。

本集團主要發展管道天然氣業務，但集團部份項目仍然銷售管道煤氣。期內，撫順、柳州、揚州、青島及哈爾濱錄得管道煤氣的銷售收入。本財政年度內集團共銷售 195,606,000 立方米煤氣，其中 123,857,000 立方米煤氣售予住宅用戶，51,965,000 立方米煤氣乃售予工業用戶，19,785,000 立方米煤氣則售予商業用戶。

液化石油氣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透過收購中油華電集團進軍中國的液化石油氣業務。中油華電集團總部設於上海，其主要投資建設有四個大型石化產品倉儲物流基地，地點分別是位於溫州小門島基地、廣州南沙基地、江蘇靖江基地及廣西防城港基地，這四個基地分別擁有 50,000 噸級液化石油氣專用碼頭各一座，同時，在汕頭、福州、晉江、溫州和海鹽地區擁有七座 2,000 至 5,000 噸級小型碼頭。各碼頭輸配管線與儲運設施齊全，能滿足進口外輪和國內船隻的停靠接駁要求，碼頭泊位總能力約為 220,000 噸。另外，中油華電集團還擁有與之相配套的液化石油氣一級儲庫四座，二級儲庫九座，三級分銷站 22 座，二甲醚生產裝置三套，其液化石油氣總庫容約為 274,715 立方米，化工品庫容約為 78,000 立方米，年二甲醚生產能力 130,000 噸。

液化石油氣市場情況

中國液化石油氣(LPG)消費市場經過過去 20 多年的迅速發展，目前已經成為全球第二大 LPG 消費國。據預測，中國 LPG 的市場需求量在 2015 年將達到 3,000 萬噸，市值超過 2,000 億元人民幣。儘管 LPG 價格較高，以至近兩年來其消費增長速度有所放緩，但未來幾年中國 LPG 消費將恢復穩定增長的格局。首先，中國政府近年來逐漸開始放開多種能源產品的價格，成品油、天然氣以及煤炭價格會逐漸與國際接軌，進而縮小中國 LPG 與其他能源產品之間的價格差距，刺激 LPG 市場需求。其次，由於大部分中小城鎮和廣大農村地區無法使用管道燃氣，瓶裝 LPG 必將成為他們的首選，從而增加 LPG 市場需求。第三，中國政府比以往更加重視環境保護問題，LPG 作為一種清潔燃料，必將取代部分煤炭、重油等非清潔燃料的市場份額。第四，人民幣的升值必將降低進口 LPG 的採購成本，擴大國內 LPG 的市場需求。最後，儘管目前 LPG 需求在中國受到了天然氣的較大衝擊，但從國內天然氣的產量來看十分有限，滿足不了市場需求，加上全球提供的液化天然氣供應是比較緊張，液化天然氣的價格也呈現逐年上漲的趨勢，因此，中國從國際市場上可獲得的天然氣資源是有限的。相反，LPG 於全球的供應十分充足，未來可以與天然氣形成互補態勢。我們相信未來中國 LPG 市場需求將呈現平穩增長的態勢。

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情況

在過去的一個財政年度，集團為中油華電集團重新建立一套完善的管理及流程系統及加強市場信息的收集及分析。在銷售方面，由於集團部分城市燃氣項目正位於中油華電的 LPG 銷售網絡範圍之內，所以集團利用現有資源在這些擁有管道燃氣專營權的城市建立 LPG 終端銷售網絡，並與中油華電現有的 LPG 批發網絡整合，提高中油華電的 LPG 銷售量和銷售利潤率。

從集團於 2008 年 9 月完成收購中油華電至本財政年度末，液化石油氣銷售量約為 495,155 噸。

於本財政年度內，集團錄得液化石油氣銷售收入 2,272,173,000 港元，佔本集團年度內總營業額的比例約為 35.9%。

人力資源

優秀的員工為企業成功的關鍵因素，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建立及健全人才引進及內部培訓機制，持續提高各級員工的職業素質和工作能力，創造員工之間知識交流與經驗分享的平臺，通過提升員工的職業滿足感和完善的薪酬福利體系來吸引和保留優秀的員工。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員工數目約為 16,114 名，與去年比較增加約 64.7%。本集團超過 99.9% 員工位於中國。員工薪酬按照員工的履歷及經驗來釐定，及根據現時行業於營運當地的一般模式。除基本薪金及退休金供款外，部分員工根據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其個別表現，決定其可獲得酌情花紅、獎金及購股期權的數量。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大量培訓，包括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培訓介紹及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提供不同程度的技術及管理課程。

卓越管理

集團管理層一直致力於提高集團企業管治與透明度，在集團管理層的共同努力之下，集團第四年榮獲「資本中國傑出天然氣供應商」獎項，該獎項由本港最暢銷及最具代表性的中文財經雜誌之一《資本雜誌》主辦，評審團由《資本雜誌》編務委員會及十名商界領袖組成。

此外，集團於 2009 年 6 月由亞太區權威財經雜誌《亞洲金融》(“FinanceAsia”) 舉辦的 2009 年度亞洲最佳公司投票選舉中，於中國大陸組別中囊括三個大獎項，包括「最佳中型企業」第六位、「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二位及「最佳企業管治」第七位，充分顯示中國燃氣於管理質素、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管治方面的努力獲投資界認同。

同時，集團在 2008 年 11 月湯臣路透社 Extel 2009 亞洲評選中被評為香港上市公司中「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九位，確認了集團在過去多年致力提高公司透明度及企業責任方面的努力。

集團在中國燃氣行業專業門戶網站 – 博燃網主辦的「2008 年度燃氣行業十大評選」活動中榮獲“2008 年度十大品牌企業”。是次評選活動反映出集團在社會責任和誠信方面獲得極高的認可度。本次評選活動透過公眾投票及專家評審方式進行，其評選標準包括企業的年度表現、誠信度、社會公民責任、企業對行業發展的推動作用、技術及管理創新能力等。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

面對當前的經濟情況，保持充裕的流動資金對任何企業都極為重要。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具備穩健的現金流，加上一套有效及完善的資金管理系統，因此令本集團在這個信貸市場緊絀的情況下仍然保持優勢。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值為 18,086,766,000 港元，與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增加約 60.0%；手頭現金為 2,896,457,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74,641,000 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 0.89（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19），若扣除中油華電的進口信托憑証及貿易應付票據共 2,122,318,000 港元，集團流動比率約為 1.39，淨資產負債比率為 1.37（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21），淨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借貸 5,517,220,000 港元（總借貸 10,669,336,000 港元減中油華電的承兌匯票及信托憑証款項 2,255,659,000 港元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2,896,457,000 港元）及淨資產 4,017,271,000 港元計算。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集團將備用現金大部份都以活期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財務資源

環球金融風暴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來臨，各銀行及財政機構紛紛收緊借貸，但集團仍然在金融風暴前獲得由新加坡大華銀行及其他國際商業銀行提供合共 4,500 萬美元銀團貸款。該銀行貸款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其利率按美元同業拆息 +1.25% 計算。

本集團一直與本地、中國及外資銀行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除國家開發銀行仍繼續為本集團提供項目融資外，亦有新銀行為本集團提供銀行備用信貸。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共有超過 20 家銀行為本集團提供銀團貸款及備用信貸，大部份銀團貸款年期都超過五年，平均還款年期為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它貸款組合如下：

	2009 年 '000 港元	2008 年 '000 港元
不超過一年	3,103,855*	157,06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55,753	205,92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430,918	899,345
五年後	4,407,396	4,519,187
	<u>10,297,922</u>	<u>5,781,515</u>

*其中中油華電的承兌匯票及信托憑証款項共 2,255,659,000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它貸款總額為 10,669,336,000 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增加 73.9%，其中 2,698,073,000 港元為中油華電所併入的新債務，當中 83.6%以上是進口短期信用証相關的貿易融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發行年利率 1 厘本金總額為 40,000,000 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該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債券發行時之初步換股價為 1.731 港元，發行後如出現有股份攤薄之事項，會根據當初之協定，對換股價作出調整。債券亦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於香港交易所上市。目前已有總額 38,000,000 美元之債券換成本公司合共 171,230,491 股普通股，於本財政年度並未有任何債券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

本集團之經營及資本開支之來源乃由經營現金收入、策略投資者的認購款項、銀行貸款、債券、循環融資額度及開發性金融貸款撥付。本集團有足夠資金來源滿足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故並不預期有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部份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別為 457,164,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6,297,000 港元）及 37,047,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2,181,000 港元）、投資物業其賬面淨值為 19,2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0,100,000 港元）、其他應收款其賬面淨值為 45,878,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4,232,000 港元）、存貨賬面值為 87,651,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已抵押銀行存款為 847,759,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64,597,000 港元）及部份附屬公司抵押其他附屬公司的股本投資予銀行，以獲得貸款額度。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就已訂約收購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建築材料合同分別作出為數 208,15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1,256,000 港元）及 93,312,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9,897,000 港元）之資本承擔，需要動用大量本集團現有現金及向外融資。本集團已承諾收購部份中國企業股份及於中國成立中外合資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展望

全球金融海嘯的突然來臨為世界經濟帶來深遠的衝擊，但中國的經濟在二零零九年首兩季仍然錄得一定的增長，而國內對能源的需求仍然殷切。在過去的一年，集團仍保持一貫的投資策略，除積極投資下游城市燃氣項目和中游長輸管道項目外，通過收購中油華電項目進入了中國的液化石油氣市場，令本集團在中國的整體燃氣供應市場上的競爭力得到提升。液化石油氣分銷業務的收益在剛過去的財政年為本集團帶來經濟效益，成為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收入來源。

展望下一個財政年，在城市燃氣分銷領域，集團仍將以合理的投資回報為基礎，尋求國內大中型城市燃氣項目的投資機會。雖然國內房地產市場曾經因為發展過熱而出現萎縮的情況，然而這個重大的變化並沒有對本集團所收取的接駁費產生重大影響。由於國家仍大力推動清潔能源政策，本集團預期將有更多城市燃氣用戶改用天然氣。同時，隨著上游氣源緊絀問題逐步改善，本集團將積極為現有 110 個城市的居民及工商業用戶進行改裝工程並加快接駁新的用戶，儘快落實天然氣的使用，加快國內汽車加氣業務發展的步伐。

至於液化石油氣方面，本集團將加強與上游供應商的業務合作，並充分利用中油華電集團現有的碼頭接收能力以及倉儲和分銷網絡，擴大液化石油氣的批發及零售業務。預期集團的液化石油氣業務將為集團帶來持續收入和利潤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以審慎及穩健的態度，對下屬各項目公司的經營及財務管理進行監督。此外，集團將繼續與國內外的銀行建立及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配合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規劃。同時，我們深深明白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及影響力，所以我們將繼續以負責任的態度管理業務所在地的設施，積極參與業務所在地的社會事務。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非執行董事有指定委任年期，並須膺選連任外，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現時之非執行董事均沒有特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膺選連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標準守則，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整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要求。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佈須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 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 www.chinagasholdings.com.hk 中「公告」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會約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發送予股東，並按規定刊登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代表董事會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劉明輝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李小雲先生、徐鷹先生、劉明輝先生、馬金龍先生及朱偉偉先生為執行董事；馮卓志先生、山縣丞先生、R.K. Goel 先生、金重皓先生及 William Rackets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及黃倩如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